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YX-HCBZ-2026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6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
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竞标:(1)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2)为采购项目提供过相关前期服务的;
-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18 09:00:00到2026-04-24 17:0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竞标者可在2026年04月18日至2026年04月2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上述时间内将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有效的营业执照、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275490415@qq.com,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

报名登记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违停共享单车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NMYX-HCBZ-2026001		
	受理时间	2026年04月18日至2026年04月24日		
	采购人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内蒙古钰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填写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详细地址			
	报名时间			
	备注			